

# 江西省教育厅文件

赣教科字〔2020〕1号

---

## 关于评选第七届江西省教育科学 优秀成果的通知

各设区市教育局、省直管县（市）教育局，赣江新区社会发展局，各高等学校：

为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一中、二中、三中全会及全国教育大会精神，总结2015年至2019年我省教育科研工作取得的成绩，进一步调动广大教育科学工作者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强化教育科学研究的使命感和责任感，根据《江西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管理办法》相关规定，决定开展第七届江西省教育科学优秀成果评选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和视察江西的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紧密结合我省教育改革的实践，全面检阅近些年来全省教育科研战线取得的丰硕成果，弘扬严谨求实的良好学风，推进教育科学的发展和创新，提高教育科研质量和水平，加快推进教育现代化，为建设教育强省做出新的贡献。

## 二、评选范围

(一) 凡属 2015 年至 2019 年度的全国和江西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研究成果均可申请参评。

(二) 设区市教育部门或高校校级课题教育科学研究成果由设区市或校（院）科研处推荐参评。

(三) 已在往届国家和省级同类评奖中获奖的成果不再参加本次评奖。

(四) 一个人不得同时申报两项以上（含两项）科研成果参评。正在执行尚未结题的课题研究成果不能申报参评。

## 三、成果形式与时限

1. 已公开出版和发表的成果，包括著作、论文、研究报告、工具书、教材（校本教材除外）等（不包括各类教辅资料、论文集、音像制品、计算机软件）。

2. 不宜公开出版和发表，但已被决策、管理部门采用的咨询报告等研究成果。

3. 参评成果发表或出版时间限定在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9年12月31日之间。

#### 四、参评条件

对参评成果在思想导向、学术价值、应用价值、社会效益、研究方法等方面进行全面综合评价。参评成果应具有鲜明的科学性、创新性、先进性和时代性特点，科学解释和准确解答教育改革发展中的重点、难点、热点问题，体现教育科学研究的最新水平。基本条件是：

1.思想上具有鲜明的政治立场。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正确运用马克思主义的立场、观点和方法进行科学研究。

2.学术上坚持创新和质量导向。要求观点鲜明，资料翔实，数据准确，论据充分，逻辑严密，方法科学。对我省教育改革发展中的实际问题进行卓有成效的研究，既有对教育本质和特点的揭示，又有相对应的操作性对策、建议，并取得良好的社会效益。

3.参评成果能较好地体现“规范研究导向、实证研究导向、专业视角导向、连续性研究导向和事实判断优先价值判断导向”的特点。

4.学风端正，符合学术道德和学术规范要求。

#### 五、申报办法

凡符合评选条件者，请从“江西教育网”下载并填写“江西省教育科学优秀成果申请书”申请参评。申报材料包括：

1.江西省教育科学优秀成果申请书 3 份；

2.成果（原件经省教科规划办审核后退回，留下复印件参评）及社会反响材料 2 份。

所有评奖申请材料均由设区市教育科研部门和高校科研管理部门统一报送省教科规划办。不接受个人申报。

## 六、奖项设置

本次评奖设一、二、三等优秀成果奖。

获奖成果均享受省级教育优秀成果奖相应等次待遇。

## 七、成果评选

1.省教科规划办根据申报条件对申报成果进行资格审查。

2.评奖工作充分发扬学术民主，坚持公平、公正和公开的原则。

3.严格评奖程序。采取专家集中独立评审，自行确定推荐获奖名单，不交流、不讨论、不开会。

4.实行回避制度。凡有申报成果奖的专家均不得参加本届评奖活动；省教科规划办工作人员一律不参加评选工作。

5.宁缺毋滥，确保质量。各等级奖数量，根据申报和专家评选情况确定。

6.严格保密措施。在评奖结果正式公布以前，任何人不得对外泄露评奖情况和评奖意见。

7.经专家评审产生的各等级优秀成果奖项，面向社会公示后，评审结果由省教育厅正式发布。

## 八、异议处理

1.任何单位或个人对公布的优秀成果奖如有异议，须在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向省教科规划办提出异议理由和事实根据，并写明异议者的真实姓名、工作单位和联系方式（如需保密，请注明）。

2.对于剽窃、弄虚作假的成果和人员提出异议，不受公示期限限制，一经核实，即撤销奖励，追回获奖证书，予以公布，并取消当事人下一届参评资格。

#### 九、其他事项

1.申报截止时间为2020年4月10日（若因疫情影响需要延后，将另行通知）。逾期不予受理。

2.评奖组织工作由江西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通讯地址：南昌市赣江南大道2888号江西教育发展大厦1709室，联系人：汪忆，联系电话：0791-86765839；E-mail：jxjkghb@126.com.

江西省教育厅

2020年2月17日

（此文件主动公开）



---

抄送：全国教科规划办,省社科规划办

---

江西省教育厅办公室

2020年2月19日印发

---